

第3期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第2階段 (104年至105年)申請說明會

教育部高教司

103年6月24日



簡報大綱

壹、計畫簡介

貳、計畫執行策略

參、計畫申請作業

肆、計畫審議重點

伍、過去填報計畫書常見問題

壹、計畫簡介

一、計畫目標

- (一)確保學生學習成效，提升就業競爭力及國際移動力，強化學用合一。
- (二)引導大學依自我定位，發展特色競爭力。

二、計畫期程

第3期教卓計畫第2階段自104年1月1日起至105年12月31日止，以2年為期推動，並採取逐年滾動檢討方式辦理。

三、計畫管考機制

(一)平時考核：由各校依實際執行情形填寫執行報告提報本部，由諮詢委員會進行書面審查，必要時另安排學校到部簡報，與諮詢委員互動提供學校改進建議。

(二)必要時將於104年底辦理實地考評，以作為105年經費補助之參據。



貳、計畫執行策略

執行策略(1/3)

- 一、整合校務中長期發展與教卓計畫之具體作法。
- 二、自訂提升就業競爭力及特色競爭力之具體作法。
- 三、確保無教卓計畫經費挹注後的教學品質及永續經營之具體作法。
- 四、推動課程分流，落實課程品質保證機制，並強化學生跨領域能力之具體作法。

執行策略(2/3)

- 五、建立多元升等制度，加強多元教師評鑑與教學評量，並延攬及留任國內外優秀人才(含彈薪)之具體作法。
- 六、落實「學習成效導向」之品質保證及機學制，將學生學習資料結果回饋至學習、教學、課程等面向之具體作法。
- 七、國際化環境建置，如招收國際學生、教學國際化、提升學生英語能力、推動國際交流等具體作法。

參、計畫申請作業

一、計畫申請流程規劃

104年至105年計畫相關申請事宜

預定期程 請以正式公文為準

103年6月24日 103年8月15日前 103年9月底前 103年10月底前 103年11月底前 103年12月底前 104年1月起

召開說明會

學校提報構想計畫書申請

完成初審

學校提報複審計畫書

複審計畫書書面審查

簡報會議及公告審議結果

獲補助各校開始執行

二、計畫申請注意事項

(一)構想計畫書以60頁為限，複審計畫書以100頁為限，如學校所送計畫書內容超過前述頁數，將不納入審查範圍。

(二)構想計畫書及複審計畫書，均請勿提送附件，如須相關附件說明，請置於學校網頁，並於計畫書中敘明附件網址。

(三)另提報計畫書時請一併提供電子檔。



肆、計畫審議重點

一、計畫審議機制(1/2)



基礎機制建立及
構想計畫書審查



複審計畫書書面審查
+簡報會議審查

一、計畫審議機制(2/2)

(一)有關逢甲大學、中國醫藥大學、中原大學、高雄醫學大學、元智大學等本部一次核定四年計畫之5校，經諮詢暨審議會議決議，省略初審程序直接進入複審階段。

(二)104年至105年教卓計畫之審定結果，將增加102年至103年未獲計畫補助學校，而新進學校校數，將由諮詢暨審議會議決定。

二、初審構想計畫書審議重點(1/3)

(一)基礎制度面建置情形：

1. 學習成效面：強調以學生為中心的教學模式，並強化學校重視學生學習成效及教學內容品質，培養學生具備核心能力及多元文化觀，以提升就業競爭力。
2. 教學品質面：機制及運作協助教師教學專業成長及多元評鑑或評量制度，以落實獎優汰劣之成效。亦能發展教師多元升等，鼓勵教師投入教學，並延攬國際高教人才，以達到留才及攬才目的。
3. 課程改革面：參考國家社會政策及未來產業發展趨勢，調整課程內涵，滿足產業取才的需求。另落實教學課程品質保證機制，並推動課程分流，強化學用合一目標。

二、初審構想計畫書審議重點(2/3)

(二)過往執行成果與檢討：學校過往教學品質提升或創新改革等已達一定成效且具特色，同時確實檢討所面臨之困難及因應策略。

(三)第3期教卓計畫績效目標及發展策略：

1. 強化具學校特色之教學品質措施及永續經營之規劃。
2. 所提規劃（學習成效面、教學品質面、課程改革面、校務治理面等）是否得以有效達成計畫目標（就業競爭力、學校多元特色）以及學校執行能力之評估。
3. 所提規劃除延續性外，亦應有改進或創新性作法。

二、複審計畫書審議重點(1/2)

(一)共同審查重點：

- 1.過往提升學生就業競爭力之評估。
- 2.就計畫目標達成之自我評估、定位與發展方向之規劃。
- 3.達成學生就業競爭力及發展特色競爭力目標之規劃。
- 4.財務規劃及目標管控機制。
- 5.自我課責及永續經營。

二、複審計畫書審議重點(2/2)

(二)特色審查重點：學校依自我優勢提升特色競爭力規劃之評估。

(三)過往推動教卓計畫或提升教學品質之具體成效評估。



伍、過去填報計畫書常見問題

常見問題(1/2)

- 一、計畫內容應避免以長年推動的常態性作法為主。如為深化前期計畫之重要方案，除延續性之外，應有改進或創新性作為。
- 二、學校呈現之具體成效，大多是辦幾場活動、多少人次參加等，建議學校應降低辦理短期性活動之「產出型」(output)指標，而著重於「學生能力加值表現」。
- 三、計畫書內容應整合學校之整體發展架構而非各單位分別之重點。

常見問題(2/2)

四、學校未針對如無教學卓越經費挹注後，如何持續推動相關教學品質提升及如何維持學校競爭力之永續經營方案。

五、附件網址標示有誤無法連結。

六、計畫書內容所提相關對照頁數列舉錯誤。

七、構想計畫書整體財務規劃及經費需求提報部分僅須提供各分項計畫之經常門(含人事費、業務費)、資本門之需求，毋須填寫細目(如:旅運費、車資等)。



簡報完畢